

明代四大奇书新论

# 《金瓶梅》

# 与欲

智喜君 著



上海出版社

明代四大奇书新论

# 《金瓶梅》与欲

智喜君 著

辽海出版社

© 智喜君 2005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瓶梅》与欲/智喜君编著. —沈阳: 辽海出版社,  
2005. 4

ISBN 7—80669—867—1

I. 金… II. 智… III. 金瓶梅—文学研究  
IV. I 207. 4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42664 号

---

责任编辑: 综仲珊 柳海松

封面设计: 耿志远

版式设计: 丁 凡

责任校对: 侯俊华

---

出版者: 辽海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

电话: 024—23284381

E-mail: dszbs@mail. lnpgc. com. cn

http://www. lhph. com. cn

印 刷 者: 北京海德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发 行 者: 辽海出版社

---

幅面尺寸: 140mm×203mm

印 张: 6.5

字 数: 143 千字

---

出版时间: 2005 年 5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06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定 价: 26. 00 元

# 序

号称明代“四大奇书”的《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金瓶梅》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四部古典小说。前三部书几乎是社会普及读物，即使没读过这三部书的人，也都通过故事、戏剧、影视、连环画，对书中的故事耳熟能详，对作品的思想内涵也有基本了解。民间俚语“老不看三国，少不看西游”，应当能说明一二。《金瓶梅》历来为“禁书”，虽然出过“节本”或“净本”，能读到的人也较少。近些年几种盗版的《金瓶梅》悄悄进入图书市场，看到此书的人有所增加，但与前三部书的读者相比，依然寥寥。尽管如此，听说过这部书的人，几乎都知道，《金瓶梅》是“禁书”、“淫书”、“黄书”。这四部书问世以来评论者颇多，用历史学、文学、社会学、经济学的理论来评价，从政治、军事、文化、经济的角度去研究，诸说纷纭，百花齐放。

1996年，我在院图书馆工作时，汇合中文系、政史系及图书馆一些同仁，成立了院古籍整理研究室，“四大奇书新论”是研究课题之一，为了推动大学生读书活动，提高学生的人文素质，院图书馆组织读书报告会和学术讲座，我与研究室的刘刚、王振泰、王鸿卿三位教授联合主讲了“四大奇书”。那次讲座轰动全校，学生在海报上写的题目叫“四大教授新评四大奇书”。王振泰教授的题目是《〈三国演义〉与诈》，王鸿卿教授的题目是《〈水浒传〉与义》，刘刚教授的题目是《〈西游记〉与智》，我的题目是《〈金瓶梅〉与欲》。这

次讲座后，又征求了出版界朋友的意见，更坚定了我们完成这一课题的决心，不久又由刘刚教授牵头申请了省教委的科研立项。

这套书的撰写动手较早，但迟至今日才拿出来，主要是因为教学和行政工作的缠身，中间又不时插入一些临时的科研任务所致。这套书统名为“明代四大奇书新论”，是从我们写作的主旨考虑的。我们没有对“四大奇书”作什么评论，而是根据该书的内容，从一个新的角度去探寻作品的思想内涵，来研究它的社会价值。同时也希望能通过我们的新论给人们读书带来一些启示。

王振泰教授“新论”《〈三国演义〉与诈》共写了三十八篇，每篇两千余字，全书十余万言，《〈三国演义〉与诈》第一篇为“乱世天诈人更诈”，不仅题目取得巧，而且主旨道得明。“诈”，带有狡黠、阴险、欺骗的意思，如欺诈、奸诈、诈骗等。其实诈也有智慧的内涵，是智慧、智谋的运用。兵法中就有“兵不厌诈”之说。《三国演义》著作本身从政治上分析国家由分裂到统一的政事和战争；从思想文化上讲的是中国传统政治思想文化的核心——大一统思想；从传统道德上讲的是忠义。而王先生在论《三国演义》时，却另辟蹊径，从一个新的角度去探讨，不讲大一统，不论忠与义，而是确定一个新的主题叫“诈”。从“智”的反面去研究《三国演义》中的“智”。在书中，他研究了曹操、曹丕、荀彧等人的“诈”，也研究了诸葛亮、刘备、孙权、张飞等人的“诈”。

王鸿卿教授是位青年才俊，对古今中外小说研究多有建树，他的“新论”，笔锋所指只是一个“义”字。书中第一篇“英雄出世纪”开宗明义，道出洪太尉揭开久封的魔洞，放飞了一百零八个“魔君”，来“替天行道”，这叫“义自天出”。

鸿卿在文中指出“‘义’字是春秋战国时代注册的专利，见诸儒、墨、法各家文本，主要是一种人际关系规范，然而，在当时和以后，对‘义’的诠释和发挥，却歧异不一，……简洁说来，统治者规定，你越是服从他维护他，你就越‘义’，而在百姓看来，水浒英雄的杀贪除霸，恤孤扶弱，才是他们心中应有之‘义’”。《〈水浒传〉与义》分析问题透彻准确又耐人寻味，思路清晰流畅似江流顺势而下且有波有澜，遣词造句幽默活泼，读起来有优雅轻松之感。王鸿卿教授此书共四十九篇，篇篇妙语连珠，值得细细品味。

《〈西游记〉与智》从题目看似乎与《〈三国演义〉与诈》相近。诈与智，的确是孪生兄弟，十分相像，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常常令人难分彼此。王振泰先生论“诈”，侧重于曹操、刘备、诸葛亮等诈谋的运用，用“诈”去分析评价“三国”人物的行事、品质和道德。刘刚教授论“智”，却是刻意分析孙悟空西行路上斗智斗勇，与论“诈”有异曲同工之妙，却又独树一帜。刘刚教授多年从事古典文学研究，知识广博，功底深厚，行文老道，布局谋篇，异常严谨。刘刚先生论述中运用佛家、道家和儒家学说以及心理学、社会学、历史学的观点分析人物，评说故事情节很有见地。在写作手法上用写唐僧、猪八戒的“愚”，来凸显孙悟空的“智”，这种反衬法，使对孙悟空的评价更丰满。他用“五行说”，剖析唐僧师徒之间的关系，很有意味。刘刚先生行文旁征博引，内容丰富，语言精练，恰到好处。全书为文四十一篇，以论“智”为中心，言智讲愚，谈佛论道，叙生写死，指神说人，阅其精彩处不忍释卷。

最后一本叫做《〈金瓶梅〉与欲》，共四十八篇。《金瓶梅》是兰陵笑笑生所作，有人说该书主要是写“性”，我以为

主要是写“欲”。“欲”包括情欲、性欲、物欲、权欲、名欲等等，它是人性的反映。在《〈金瓶梅〉与欲》这本小书中，本人评述了《金瓶梅》中各色人物的人性，有褒有贬，有分析有论说。诸色人等，朝廷达官显贵、地方政坛势要、出家人、读书人、家主、奴才、英雄好汉、地痞无赖皆有评说。对《金瓶梅》所涉及的官员任用、科举制度、文化现象，市井百态多所批判。如果说有点特点，就是评述人和事涉及面较广，等于在某种程度上评介了《金瓶梅》，让没读过此书的人对它有所了解，对想评论《金瓶梅》所展示的人性的人们起个抛砖引玉的作用。至于本书的“新论”突没突出《金瓶梅》的“奇”，至于本人评述是否得当以及文笔如何，还得请读者去评头品足。如果读者认为还有一点启示，乃吾之大幸。

综上所述，这套“明代四大奇书新论”特点有四：一是立意新。不敢说奇书奇评，但敢说对奇书有新论；二是雅俗共赏，书中有叙有议，既有对大多数读者的评介，又有对学问的探讨，可以自信地说此套书读者应是多层面的；三是行文简练流畅，每篇两千余字，多有感而发，不刻意，不做作，读起来会有轻松的感觉，休闲之时或茶余饭后可当作消遣，决不会令读者昏昏入睡。四是教育意义。四本书评述都是从人性的角度去立论，谈诈，谈义，谈智，谈欲，评论人生，实际上讲的是修身立志，正人正己。

奉刘刚及两位王教授之托，不揣冒昧做涂鸦之状，当邪？非邪？

智喜君

二〇〇二年十月十六日

## 目 录

一、从“欢喜天”谈起 .....	(1)
二、金莲、春梅与秋菊 .....	(7)
三、普静禅师的慈悲.....	(10)
四、世上多余人.....	(13)
五、鄂哥不愤与何九瞒天.....	(17)
六、狂人庞春梅.....	(22)
七、半是成人半败人.....	(26)
八、安忱中头甲 蔡蕴当状元.....	(30)
九、从和尚听淫声谈起.....	(36)
十、得志莫猖狂.....	(40)
十一、男儿要有血性.....	(44)
十二、银样蜡枪头.....	(47)
十三、阴孔目讲天理义救来旺.....	(52)
十四、西门庆随缘.....	(55)
十五、帮闲与扯淡.....	(61)
十六、花子虚气大伤身 .....	(64)
十七、承欢求子亦为欢.....	(68)
十八、西门庆哭李瓶儿.....	(72)
十九、常时节得钞傲妻儿 .....	(76)
二十、科举与别头巾.....	(80)
二十一、失意女子应自立.....	(84)
二十二、一个不安分的主儿.....	(89)
二十三、一群不安分的娘儿们.....	(92)

二十四、嫉妒亦是杀人刀	(95)
二十五、西门庆青云独步	(101)
二十六、韩道国不得叫做人	(104)
二十七、奸险“好人”的招数	(110)
二十八、诤臣的悲哀	(114)
二十九、人情与公正	(117)
三十、无情未必真豪杰	(120)
三十一、潘金莲一见倾心	(126)
三十二、西门庆欲中有欲	(130)
三十三、属皮匠的缝着的就上	(133)
三十四、治生从宦两相宜	(139)
三十五、周秀之死	(142)
三十六、地位失落的悲哀	(145)
三十七、成败常在片言只语之间	(150)
三十八、纤微济物在有心	(153)
三十九、西门庆因爱而恨	(159)
四十、乖人孟玉楼	(163)
四十一、无奈和失落	(169)
四十二、送子观音与薛尼姑	(173)
四十三、话说潘金莲脸红的时候	(178)
四十四、经济与潘金莲	(182)
四十五、岳丈女婿有差异	(186)
四十六、顶缺的如意	(189)
四十七、姻缘失落的变异	(192)
四十八、山下的女人似老虎	(196)

## 一、从“欢喜天”谈起

欧洲神话传说中崇拜一尊爱神，古希腊叫维纳斯，古罗马叫阿佛洛狄忒，是美与爱的象征。东方佛教也有爱神，却很少有人知道，这就是“欢喜天”，中国俗称“欢喜佛”。“欢喜佛”本为古印度传说中的神，叫毗那夜迦，后为佛教密宗沿用，成为佛教天神，称为“欲天”，即佛教中的爱神。承德外八庙某寺供奉的“欢喜佛”是双身佛，一为男天，传说为“大自在天”长子；一为女天，传说是观世音化现，男天与女天，裸身相拥。此佛像常令游客惊诧不已。佛家子弟超凡脱俗，跳出三界外，不在五行中，供奉一尊表示两性结合的圣像，实在令世俗男女难解其中奥秘！按世俗的理解，人都有七情六欲，出家人戒欲不过是为了免除“欲”带来的烦恼，以达到一个新的修养境界，而并非出家人本身无欲。“欢喜佛”被顶礼膜拜，即表示了佛教对两性结合的认可，而将其称为“欢喜天”，恐怕也表示了对两性结合所带来的欢娱，给予充分肯定与赞赏。

万物有阴阳，生物有雌雄，人类有男女。阴阳合则万物生，雌雄交则物种存，男女配则生生不息。人类的性生活有两个目的，一是追求快乐，二是繁衍后代。野蛮时代，人类杂婚群婚，对繁衍后代并没有什么理智的认识，生儿育女不过是追求快乐带来的意料之外的后果。人类到对偶婚特别是一夫一妻制的出现，才逐步走向文明。文明时代，繁衍后代才成为性结合的目的之一。可以说性生活中追求快乐是贯彻始终的目的，而繁衍后代则是文明社会持续发展的需要，所

以性生活目的中，占第一位的是追求快乐。《金瓶梅》所展示的性生活，其目的主要是追求快乐。第四十九回，写了一位高僧帮助西门庆追求无限性快乐的故事。

西门庆在永福寺宴请蔡御史，巧遇了一位云游高僧。此人乃“西域天竺国密松林齐腰峰寒庭寺下来的”，专门“施药济人”的胡僧。西门庆见其生有异相，认定“是个有手段的高僧”，于是乎，延至府中，热情款待。酒足饭饱之后，胡僧慨然送春药与西门庆，“赠与知音客，永做保身方”。担保用了此药，“快美终宵乐，春色满兰房”。得此妙药，天助我也！西门庆“心里正要去和妇人试验，偏巧王六儿相约，欣然前往，大战一番”。果然非同一般，胡僧此药，有些意思。晚上归家，因用了胡僧药，“恰好还未曾丢身子”，不顾李瓶儿来“例假”，连夜鏖战。“正是，四体无非畅美，一团却是阳春。西门庆方知胡僧有如此之妙药。睡下时三更天气。”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怎肯再放手。家中姬妾不算，王六儿、贲四嫂、郑爱月、来爵媳妇、奶子如意、林太太，不一而足，连战连捷，其乐无比！书中引了邵尧夫一首诗，“仁者难逢思有常，闲居慎勿恃无伤。争先径路机关恶，近后语言滋味长。爽口物多终作病，快心事过必为殃。与其病后能求药，不若病前能自防。”此诗说明一个道理，“乐极生悲”。文中云，“西门庆自知淫人妻子，而不知死之将至。”那一日，应王六儿之约，在韩家吃了玩，玩了吃，鬼混到三更才回家，已感到“腿软了”。潘金莲在房中“欲火烧身，淫心荡漾”，怎容他上床休息，“那妇人便去袖内摸出穿心盒来，打开，里面只剩下三四丸药儿。这妇人取过烧酒壶来，斟了一盅酒，自己吃了丸，还剩下三丸，恐怕力不效，千不合万不合，拿烧酒都送到西门庆口内，醉了的人，晓得什么，合着眼只顾咒下去。

那消一盏熟茶时，药力发作起来，妇人……觉得翕翕然浑身酥麻，畅美不可言”。那西门庆“头目森森然，莫知所之矣”，下体“初时还是精液，往后尽是血水出来，再无个收救”。作者评论，“西门庆只知贪淫乐色，更不知油枯灯尽，髓竭人亡。原来这女色坑陷得人有成时必有败。”万事都应有“度”，“度”即尺度、界限，超过了尺度，超过了界限，就要走向反面。说“女色坑陷入”，不是没有道理，但绝不是普遍真理。西门庆追求“极乐”，潘金莲亦追求极乐，恶人磨恶人，千柴遇烈火，精髓干枯，疲惫不堪的西门庆，岂能不送命！

那天竺胡僧，给西门庆送来了“极乐”，也送了他的命。胡僧不是欢喜佛，分明是个要命鬼，书中刻画他，“生的豹头凹眼，色若紫肝；戴了鸡蜡箍儿，穿一领肉红直裰儿，须下髡须乱扎，头上有一溜光檐，就是个形容古怪真罗汉，未除火性独眼龙。在禅床旋定过去了，垂着头，把脖子缩到腔子里，鼻中流下筋来。”听他来历，看这形象，这个东西，这个物件，分明是个肮脏的东西。笑笑生把一个助贪淫者追求“极乐”的僧人，做如此描绘，正暗示了那追求性“极乐”者的下流人性和品质。

追求两性结合的快乐，是人的本性。本性是不能泯灭的。但淫乱纵欲不是人的本性，而是兽性。兽性发作，不能控制，必然导致悲惨结局。明武宗朱厚照，就是“属皮匠的，缝（逢）着的就上”，从塞北到江南，无处不淫，无时不淫，最后死于宫中宣淫的豹房。明世宗朱厚熜，求丹方，讲采补，服红丸，淫幼女，献方术者就封爵，更甚于西门庆。明穆宗朱载垕，积年服春药，直至虚阳举发，“昼夜不扑”，无法临朝。明代中期以淫风不败，上行下效。抚倭名将谭纶，一代名相张居正，死因均与服丹方御女有关。当时开封抚按衙门

## 明代四大奇书新论

附近，就有七家性药商店，专售“景东人事”，“房中技术”。如此淫靡，怎不败于八旗满洲。

“欢喜天”所昭示的是人类的幸福，而追求淫靡，必然是其所不齿的！



金瓶梅



## 二、金莲、春梅与秋菊

《金瓶梅》第九回写“西门庆计娶潘金莲”。金莲人府成了五夫人。夫人，是主子，就得有奴婢随侍，于是西门庆派春梅做她的贴身丫头；“又替金莲六两银子买了一个上灶丫头，名唤秋菊。”从此，金莲、春梅、秋菊结下了不解之缘。

金莲、春梅，两枝奇葩，一秋艳，一春丽；喷芳吐艳，各以其时。作为人，同声相应，同气相求，正所谓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两人同侍西门庆，同恋陈经济，相依相从，互相提携。即所谓“水流湿，火就燥，云从龙，风从虎”，二人相得益彰。金莲、秋菊则不然，虽同为秋季花卉，却一为水性，一为土性，相克相生。金莲偏厌秋菊，秋菊专克金莲。直斗到金莲扫地出门，秋菊由媒婆发卖。金莲、春梅、秋菊，三个跻身同一屋檐下的女人，却形成两个阵营，势同水火。金莲、春梅是秋菊的冤家，秋菊是二人的对头，这叫不是冤家不聚头。

第十二回，“潘金莲私仆受辱”。西门庆在勾栏院梳笼了李桂姐，约半月不曾来家。别人犹可，“惟有潘金莲这妇人，青春未及三十岁，欲火难禁一丈高。”白日粉妆玉琢，依门而望，夜晚灿枕孤帏，凤台无伴。芳心迷乱之中，看中了“眉目清秀，乖滑伶俐”刚刚十六岁的小奴才琴童。先打发两个丫头睡觉，后把琴童叫进来用酒灌醉，“掩闭了房门，褪衣解带，两个就干在一处。”金莲欲火中烧，找琴童解渴，自以为诡秘，那知偏叫秋菊看见。秋菊告小玉，小玉传雪娥，雪娥和李娇儿唯恐天下不乱，登时去找月娘，月娘镇抚不住，二

人直接上报西门庆。西门庆搞别的女人可以，但决不准别人碰他的女人。听了此话，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三十六板把小奴才琴童打得皮开肉绽，逐出门去。潘金莲脱得赤条条，跪在地上挨鞭子。潘金莲挨了打，心里只恨雪娥、李娇儿这两个“小淫妇”，却不知是秋菊搞的鬼。

秋菊搞鬼，是因为她总受欺辱。金莲、春梅总是看她不顺眼，说打就打，说骂就骂。

第二十七回，西门庆与潘金莲光天化日之下，在花园中淫淫。“金莲醉闹葡萄架”，掉了一只红鞋，被仆妇之子小铁棍拾去，金莲却只赖秋菊。先是罚秋菊顶石头跪在地上，后又叫春梅将秋菊拉倒，大板子“打得秋菊抱股而哭”。

第二十九回，潘金莲大中午邀西门庆同盆洗澡，“共效鱼水之欢”。一番水战之后，西门庆要喝酒。金莲吩咐秋菊。秋菊按惯例取了他们平时喜欢的“冰湃”白酒。金莲一摸酒盅冰凉，“就照着秋菊脸上只一泼”，叫春梅把她揪到院子里“顶着大块大石头跪着”，她与老公去睡午觉。午觉醒来，又掀翻秋菊打了十大板。

世上没有人为作恶而作恶，作恶的人总是要在作恶中取乐。这两次秋菊被打，都是在金莲肉欲满足之后，这大概是以欺人来延续自己放荡的快感。

高兴时打秋菊，生气时也打秋菊。

第四十一回，官哥与乔大户家长姐定娃娃亲，见“李瓶儿都披红簪花递酒，心中甚是不愤”，回家后“插嘴插舌”发牢骚怨气。西门庆骂了她一顿，又钻到李瓶儿屋中。金莲见李瓶儿如此受宠，更是火冒三丈。回自己房，只因秋菊开门迟了，上去就是两个耳刮子。第二天“西门庆去衙门中去了，妇人把秋菊教她顶大块柱石，跪在院子里。跪得她梳了头”，